



连云港市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申报指南

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连云港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二四年

一、申报人员范围

在我市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聘用）合同的专业技术人才；在我市就业的自由职业专业技术人才；在我市就业的港澳台专业技术人才，以及持有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或江苏省海外高层次人才居住证的外籍人员。

公务员（含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离退休人员不得申报评审或考核认定职称。受到党纪、政务、行政处分的，在影响期内不得申报职称评审或考核认定。

二、申报渠道

初定职称认定申报流程：个人自主网上申报（登录江苏人才服务云平台人才服务栏目[<https://www.jssrcfwypt.org.cn/>]云办事（职称专栏），或通过连云港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网职称和继续教育职称申报入口）→ 主管部门或县区职称办审核→ 市职称办审核→ 人社部门发文公布结果、制发证书。

初级职称评审申报流程：个人自主网上申报（登录江苏人才服务云平台人才服务栏目[<https://www.jssrcfwypt.org.cn/>]云办事（职称专栏），或通过连云港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网职称和继续教育职称申报入口）→ 单位审核、公示无异议 → 主管部门或县区职称办审核推荐到评委会办事机构→ 评委会办事机构复核→ 市职称办审核→ 提交评委会评审→ 评审结果公示无异议→ 人社部门发文公布结果、制发证书。申报人通过系统自助打印《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同时将个人证书原件、业绩等纸质材料一并报送。申报人所在单位要认真审核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仔细核对原件，审核无误后在《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签字盖章。同时做好评前公示工作，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中级以上职称评审申报流程：个人自主网上申报（登录江苏人才服务云平台人才服务栏目[<https://www.jssrcfwypt.org.cn/>]云办事（职称专栏），或通过连云港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网职称和继续教育职称申报入口）→ 纸质版材料单位审核 → 纸质版材料报送到各主管部门或县区职称办审核→ 市职称办审核→ 人社部门发文公布结果、制发证书。申报人通过系统自助打印《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同时将

个人证书原件、业绩等纸质材料一并报送。申报人所在单位要认真审核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仔细核对原件，审核无误后在《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签字盖章。同时做好评审公示工作，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三、职称资历、业绩等申报时间界限和继续教育要求

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的资历（任职年限）截止时间一般为上一年12月31日。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的业绩成果、论文、学历（学位）证等，截止时间一般为当年3月31日。具体时间根据申报相关专业的资格条件确定。

《江苏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规定，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为72学时/年，其中**公需科目学时为25学时/年**，专业科目学时为47学时/年。公共科目由人社部门统一组织在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职称和继续教育板块学习、考试，考试合格课程一门计25学时（可网上打印合格证明）。专业科目以各本系统、本行业、本单位及继续教育基地组织的专业培训为主，由各主管部门按行业要求开展，开展方式有：参加进修班、培训班或者研修班；到教学、科研、生产单位进修；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和学术讲座；出国（出境）进修、考察、培训；参加国家有关部门认可的学历、学位教育；网络远程教育；其他形式的继续教育。

四、关于考评结合和以考代评要求

对高级职称实行考试与评审相结合（简称“考评结合”）的会计、统计、审计、经济4个职称系列（专业），专业技术人才须先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相关考试，成绩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的方可申报评审高级职称。

对中、初级职称实行国家统一考试（简称“以考代评”）的经济、会计、统计、审计、卫生技术、船舶、翻译、出版、通信等9个职称系列（专业），考试成绩合格即取得相应职称，不再进行上述专业职称评审或认定。

五、引进人才专业技术资格确认的新要求

凡从外省市或部省属单位引进来我市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其在原地区或原单位按国家规定取得的专业技术资格及专业工作年限予以认可，符合我省高一级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条件的，能够提供证书、评审申报表或评审通过文件，可按规定程序直接申报。

六、同级转评

- 1.因岗位发生变动需要跨系列转评职称的，转岗考核合格后可申报同级转评；转评后须工作满1年以上方可申报高一级职称，原工作年限和相应业绩连续计算；
- 2.专业技术人才可自主申报两个系列（专业）以上的职称，但同一年度不得同时申报两个系列（专业）职称；
- 3.涉及“以考代评”或“考评结合”的系列（专业）按有关规定执行；

七、职业资格证书和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对应情况

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苏人社〔2019〕183号文《江苏省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目录》所列职业资格证书合格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其职业资格直接对应相应系列和层级的职称。符合职称晋升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可直接申报相关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或评审。

八、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丢失如何办理

2018年以前证书遗失需要补办的，须在市级以上报纸上刊登遗失证明，办理时提供报纸原件、本人身份证、2寸彩照一张，到市职称办办理。

2018年以后证书遗失需要补办的，可以在网上个人自主申请，登录江苏人才服务云平台人服务栏目[<https://www.jssrcfwypt.org.cn/>]云办事（职称专栏）点击职称证书在线补办自主申报并上传原申报表（或老证书或批文）、证书作废登报声明、证书补办（换发）申请表等附件材料。

九、职称申报诚信要求

全面推行申报承诺制，申报人员提交申报材料时应承诺提供的相关证书、业绩成果、论文等材料真实可靠。严肃查处学术不端行为，实行学术造假和职业道德失范“一票否决”，对通过弄虚作假、暗箱操作等违纪违规行为取得的职称，一律予以撤销，并记入职称申报评审诚信档案库，记录期为3年，情节严重的在一定期限内取消职称及岗位晋升资格。

十、江苏省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目录

根据苏人社发〔2019〕183号文规定，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目录》表一所列27项职业资格证书合格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其职业资格直接对应相应系列和层

级的职称。国务院清理规范有关职业资格前已取得质量、企业法律顾问、广告、价格鉴证师、招标师、物业管理师、管理咨询师等7项职业资格（《目录》表二），原有职业资格继续有效，国家职业资格制度中有明确规定的，对应相应系列层级的职称。

江苏省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目录

一、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中的职业资格

序号	职业资格名称	文件依据	对应职称
I	注册消防工程师	《注册消防工程师制度暂行规定》 (人社部〔2012〕56号)	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 工程师 二级注册消防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	注册核安全工程师	《注册核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2002〕106号)	工程师
3	房地产估价师	《房地产估价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 (建房〔1995〕147号)	经济师
4	造价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 (建人〔2018〕67号)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	注册城乡规划师	《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 (人社部规〔2017〕6号)	工程师
6	注册验船师	《注册验船师制度暂行规定》 (国人部发〔2006〕8号)	A级资格:工程师 B级资格:工程师或助理 工程师 C级资格:助理工程师 D级资格:助理工程师或 工程技术人员
7	注册计量师	《注册计量师制度暂行规定》 (国人部发〔2006〕40号)	一级注册计量师:工程 师 二级注册计量师:助理 工程师或工程技术人员
8	注册安全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分类管理办法》 (人发〔2017〕118号)	初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工程师 高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序号	职业资格名称	文件依据	对应职称
9	执业药师	《关于印发执业药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和执业药师职业资格考核实施办法的通知》(国药监人〔2019〕12号)	主管药师、主管中药师
10	注册测绘师	《注册测绘师制度暂行规定》 (国人部发〔2017〕14号)	工程师
11	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工程咨询(投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社部发〔2015〕64号)	经济师或工程师
12	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	《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暂行规定》(国人部发〔2003〕39号)	初级资格: 技术员或助理工程师 中级资格:工程师 高级资格:高级工程师
13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 (人社部发〔2015〕43号)	经济师
14	土地登记代理专业人员职业资格	《土地登记代理专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社部发〔2015〕66号)	经济师
15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国人部发〔2004〕13号)	工程师
16	房地产经纪专业人员职业资格	《房地产经纪专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社部发〔2015〕47号)	房地产经纪人协理: 助理经济师 房地产经纪人:经济师
17	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机动车检测维修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评价暂行规定》 (国人部发〔2006〕51号)	机动车检测维修士: 技术员或助理工程师 机动车检测维修工程 师:工程师
18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 (人社部发〔2015〕59号)	公路水运工程助理试验 检测师:助理工程师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 师:工程师
19	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	《银行业专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 (人社部发〔2013〕101号)	经济员或助理经济师
20	建造师	《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建造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 (人发〔2002〕111号)	一级建造师: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助理工程师
21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	《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 (建设〔1997〕222号)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序号	职业资格名称	文件依据	对应职称
21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2002〕35号)	工程师
		注册化工工程师 《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注册化工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2003〕26号)	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2003〕25号)	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2003〕24号)	工程师
		注册环保工程师 《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注册环保工程师制度暂行规定》(国人部发〔2005〕56号)	工程师
22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员资格	《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水利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水利部令2008年第36号)	助理工程师
23	民用核安全设备无损检验人员资格	《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民用核安全设备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500号)	工程师
24	民用核设施操纵人员资格	《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民用核安全设备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500号)	工程师
25	注册建筑师	《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国务院令184号)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二级注册建筑师: 工程师

序号	职业资格名称	文件依据	对应职称
26	监理工程师	《关于深化工程技术人才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人社部发〔2019〕16号)、《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2006年第147号)	工程师
27	税务师	《税务师职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和《税务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人社部发〔2015〕90号)	经济师

二、国家已取消的职业资格

序号	职业资格名称	文件依据	对应职称
1	质量	《质量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暂行规定》(人发〔2000〕123号)	初级:技术员或助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2	企业法律顾问	《企业法律顾问管理办法》(人发〔1997〕26号)	经济师
3	广告	《广告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评价暂行规定》(国人部发〔2007〕116号)	助理广告师:助理经济师 广告师:经济师
4	价格鉴证师	《价格鉴证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9〕66号)	经济师
5	招标师	《招标采购专业技术人员职业水平评价暂行规定》(国人部发〔2007〕63号)	经济师
6	物业管理师	《物业管理师制度暂行规定》(国人部发〔2005〕95号)	经济师
7	管理咨询师	《管理咨询人员职业水平评价暂行规定》(国人部发〔2005〕71号)	经济师或会计师

十一、专业技术职称系列与技能职业(工种)对应指导目录(试行)

根据苏人社发〔2021〕132号文规定,高技能人才可按照《专业技术职称系列与技能职业(工种)对应指导目录(试行)》(以下简称《指导目录》),申报参与现岗位相对应职称系列的评审。具体专业由各职称评审委员会参考《指导目录》,在年度评审工作通知中进行明确。

专业技术职称系列与技能职业（工种）对应指导目录（试行）

序号	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范围	技能类职业（工种）编码及名称
1	工程	4-02-01（GBM40201）轨道交通运输服务人员 4-02-02（GBM40202）道路运输服务人员 4-02-03（GBM40203）水上运输服务人员 4-02-04（GBM40204）航空运输服务人员 4-02-05（GBM40205）专业搬运和运输代理服务人员 4-02-06（GBM40206）仓储人员 4-02-07（GBM40207）邮政和快递服务人员 4-04（GBM4040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人员 4-08-01（GBM40801）气象服务人员 4-08-02（GBM40802）海洋服务人员 4-08-03（GBM40803）测绘服务人员 4-08-04（GBM40804）地理信息服务人员 4-08-05（GBM40805）检验、检测海外计量服务人员 4-08-06（GBM40806）环境监测服务人员 4-08-07（GBM40807）地质勘察服务人员 4-09（GBM40900）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服务人员 4-11（GBM41100）电力、燃气及水供应服务人员 4-12（GBM41200）修理及制作服务人员 4-13-02（GBM41302）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人员 5-02（GBM50200）林业生产人员 5-04（GBM50400）渔业生产人员 5-05-03（GBM50503）农村能源利用人员 5-05-04（GBM50504）农村环境保护人员 5-05-05（GBM50505）农机化服务人员 5-05-06（GBM50506）农副林特产品初加工人员 6（GBM60000）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 （以下为2019年来人社部公布的新职业） 4-02-02-09 汽车救援员 4-02-07-10 网约配送员 4-03-02-11 食品安全管理师 4-04-04-04 信息安全测试员 4-04-05-04 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员 4-04-05-05 人工智能训练师 4-04-05-06 区块链应用操作员 4-04-05-07 服务机器人应用技术员 4-04-05-08 电子数据取证分析师 4-07-05-06 密码技术应用员 4-08-05-07 电气电子产品环保检测员 4-08-08-21 建筑幕墙设计师 4-09-07-04 碳排放管理员 4-09-11-00 管廊运维员 4-13-05-04 全媒体运营师

序号	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范围	技能类职业（工种）编码及名称
1	工程	4-13-99-02 在线学习服务器师 4-99-00-00 无人机驾驶员 6-02-06-12 酒体设计师 6-20-99-00 增材制造设备操作员 6-23-03-15 无人机装调检修工 6-25-04-09 物联网安装调试员 6-25-04-10 智能硬件装调员 6-29-02-16 铁路综合维修工 6-29-99-00 装配式建筑施工员 6-30-99-00 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员 6-31-01-10 工业机器人系统运维员 6-31-01-11 工业视觉系统运维员
2	农业	5-01（GBM50100）农业生产人员 5-03（GBM50300）畜牧业生产人员 5-04-02（GBM50402）水产养殖人员 5-05-01（GBM50501）农业生产服务人员 5-05-02（GBM50502）动植物疫病防治人员
3	工艺美术	4-07-07-01 会展设计师 4-07-07-02 装饰美工 4-08-08（GBM40808）专业化设计服务人员 6-09-02（GBM60902）乐器制作人员 6-09-03（GBM60903）工艺美术品制作人员 6-07-01-05 宣纸书画纸制作工 6-09-01-04 毛笔制作工 6-09-01-06 墨制作工 其他与传统技艺技能联系紧密的相关职业（工种）等
4	文物博物	4-13-03（GBM41303）文物保护作业人员 在文物博物单位工作的讲解员（4-12-01-03）等
5	实验技术	6-31-03（GBM63103）检验试验人员 在科研机构、学校（不含高校）、医院等从事实验室建设、试验仪器设备运行管理等工作的人员等
6	艺术	4-08-08（GBM40808）专业化设计服务人员 4-13-01（GBM41301）群众文化活动服务人员 4-13-02（GBM41302）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人员
7	体育	4-13-04（GBM41304）健身和娱乐场所服务人员 从事运动防护和康复工作的公共营养师（4-14-02-01）、健康管理师（4-14-02-01）及以下新职业：健康照护师（4-14-01-02）、康复辅助技术咨询师（4-14-03-06）、社群健康助理员（4-14-01-04）等工作的人员等
8	技工院校教师	符合人社部《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理论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条件的人员

注：本指导目录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15版）为依据，其中未列明的技能人员职业（工种），相关系列（专业）职称评审委员会可根据本方案第二条第（一）款要求结合实际予以确定。

十二、专业技术资格申报基本条件（含过渡期）

（一）现行专业技术资格条件：

级别 学历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助理级	员级
博士	副高级后 5年评审	中级后 2年评审	获学历后初 定	—	—
硕士 或具备 第二学士 学位	副高级后 5年评审	中级后 5年评审	助理后 2年评审	获学历后 初定	—
本科	副高级后 5年评审	中级后 5年评审	助理后 4年评审	获学历后 1年初定	—
大专	—	—	助理后 4年评审	员级后 2年评审	获学历后 1年初定
中专	—	—	—	员级后 4年评审	获学历后 1年初定
高中 (职高)	—	—	—	参照各专业 资格条件	获学历后 1年认定 或评审
高技能 人才	—	高级技师后 4年评审	技师后 3年评审	高级工后 2年评审	—
破格 渠道	参照各专业 资格条件	参照各专业 资格条件	参照各专业 资格条件	—	—

备注：海外归国人员、党政机关交流或部队转业安置到企事业单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首次申报职称时可根据专业水平和工作业绩并参照同类人员评审标准，直接申报或认定相应职称。民营企业优秀青年人才可直接申报评审中级职称（“以考代评”的职称除外）。

（二）过渡期资格条件截止到2024年

级别 学历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助理级	员级
博士 (专业一致)	副高级后 5年评审	博士后 人员评审 中级后 2年评审	获学历后 初定	—	—
博士 (专业不一致)		中级后 4年评审	获学历后 1年认定或评审	—	—
硕士		中级后	获学历后	获学历后	—

级别 学历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助理级	员级
(专业一致)	—	4年评审	3年初定	初定	—
硕士 (专业不一致)	—	中级后 6年评审	4年认定 或评审	获学历后 1年认定或评审	—
本科 (专业一致)	—	中级后 5年评审	助理后 4年评审	获学历后 1年初定	—
本科 (专业不一致)	—	中级后 7年评审	助理后 5年评审	获学历后 2年认定或评审	—
大专 (专业一致)	—	中级后 7年评审	助理后 4年评审	获学历后 3年初定	获学历后 1年初定
大专 (专业不一致)	—	中级后 9年评审	助理后 5年评审	获学历后 4年认定或评审	获学历后 1年认定或评审
中专 (专业一致)	—	—	助理后 5年评审	获学历后 5年认定或评审	获学历后 1年初定
中专 (专业不一致)	—	—	助理后 6年评审	获学历后 6年认定或评审	获学历后 2年认定或评审

十三、我省各职称系列（专业）专业技术资格名称一览表

我省各职称系列（专业）专业技术资格名称一览表

序号	系列（专业）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助理） 级	初（员）级 职称
1	本科院校 教师	教授	副教授	讲师	助教	
	学生思想 政治教育	教授	副教授	讲师	助教	
	教育管理 研究	研究员	副研究员	助理 研究员	研究 实习员	
	艺术学科 教师	教授	副教授	讲师	助教	
	高职院校 教师	教授	副教授	讲师	助教	
2	党校行政学院系 统教师	教授、 正高级讲师	副教授 高级讲师	讲师	助教、 助理讲师	
	自然科学研究	研究员	副研究员	助理 研究员	研究 实习员	
	农业科学研究	研究员	副研究员	助理 研究员	研究 实习员	

序号	系列(专业)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助理)级	初(员)级职称
2	科学技术普及	研究员	副研究员	助理研究员	研究实习员	
3	社会科学研究	研究员	副研究员	助理研究员	研究实习员	
	思想政治工作人员	研究员	副研究员	助理研究员	研究实习员	
4	卫生技术	主任医师、社区主任医师	副主任医师、社区副主任医师	主治医师 主管医师	医师	医士
		主任中医师、社区主任中医师	副主任中医师、社区副主任中医师	主治中医师	中医师	中医士
		主任药师、社区主任药师	副主任药师、社区副主任药师	主管药师	药师	药剂士
		主任中药师、社区主任中药师	副主任中药师、社区副主任中药师	主管中药师	中药师	中药剂士
		主任护师、社区主任护师	副主任护师、社区副主任护师	主管护师	护师	护士
		主任技师、社区主任技师	副主任技师、社区副主任技师	主管技师	技师	技士
		司法鉴定	主任法医	副主任法医	主检法医	法医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研究员		副研究员	助理研究员	研究实习员	
	药学专业(药品)	主任药(中药)师	副主任药(中药)师	主管(中药)药师	(中药)药师	(中药)药剂士
	卫生管理	研究员	副研究员	助理研究员	研究实习员	

序号	系列(专业)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助理)级	初(员)级职称
5	工程	正高级工程师(建筑、城乡规划)师	高级工程师(建筑、城乡规划)师	工程师(建筑、城乡规划)师	助理工程师(建筑、城乡规划)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序号	系列（专业）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助理）级	初（员）级职称
5	工程	质量技术监督工程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环境保护工程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国土资源工程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知识产权专业	正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技术员
6	农业技术	农业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高级农艺师	农艺师	助理农艺师	农业技术员
		畜牧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高级畜牧师	畜牧师	助理畜牧师	畜牧技术员
		兽医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高级兽医师	兽医师	助理兽医师	兽医技术员
	农业经济管理	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	高级农业经济师	农业经济师	助理农业经济师	农业经济员	
7	中等职业学校教师		正高级讲师	高级讲师	讲师	助理讲师	教员
8	技工学校教师	理论课	正高级讲师	高级讲师	讲师	助理讲师	教员
		实习课	正高级实习指导教师	高级实习指导教师	一级实习指导教师	二级实习指导教师	三级实习指导教师
9	中小学教师		正高级教师	高级教师	一级教师	二级教师	三级教师
10	实验技术		正高级实验师	高级实验师	实验师	助理实验师	实验员
11	经济专业		正高级经济师	高级经济师	经济师	助理经济师	经济员
	人力资源专业		正高级人力资源师	高级人力资源师	经济师	助理经济师	经济员
12	会计专业		正高级会计师	高级会计师	会计师	助理会计师	会计员
	审计专业		正高级审计师	高级审计师	审计师	助理审计师	审计员
13	统计专业		正高级统计师	高级统计师	统计师	助理统计师	统计员
14	新闻专业	记者	高级记者	主任记者	记者	助理记者	
		编辑	高级编辑	主任编辑	编辑	助理编辑	

序号	系列（专业）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助理）级	初（员）级职称
15	播音专业		播音指导	主任播音员	一级播音员	二级播音员	三级播音员
16	出版专业	编辑	编审	副编审	编辑	助理编辑	
		技术编辑			技术编辑	助理编辑	技术设计员
		校对			一级校对	二级校对	三级校对
17	翻译专业	英、法、日、俄、德、西班牙语、阿拉伯语 7 个语种	资深翻译	一级翻译	二级翻译	三级翻译	
		其他语种	译审	副译审	翻译	助理翻译	
18	档案专业		研究馆员	副研究馆员	馆员	助理馆员	管理员
19	图书资料专业		研究馆员	副研究馆员	馆员	助理馆员	管理员
	群众文化专业		研究馆员	副研究馆员	馆员	助理馆员	管理员
20	文物博物专业		研究馆员	副研究馆员	馆员	助理馆员	管理员
21	艺术专业	编剧	一级编剧	二级编剧	三级编剧	四级编剧	
		作曲	一级作曲	二级作曲	三级作曲	四级作曲	
		导演	一级导演	二级导演	三级导演	四级导演	
		艺术监督	一级艺术监督	二级艺术监督	三级艺术监督	四级艺术监督	
		演员	一级演员	二级演员	三级演员	四级演员	
		演奏	一级演奏员	二级演奏员	三级演奏员	四级演奏员	
		指挥	一级指挥	二级指挥	三级指挥	四级指挥	
		编导	一级编导	二级编导	三级编导	四级编导	
		舞台美术设计	一级舞美设计师	二级舞美设计师	三级舞美设计师	四级作曲	
		舞台技术	高级舞台技师	主任舞台技师	舞台技师	舞台技术员	
		美术	一级美术（书法、摄影）师	二级美术（书法、摄影）师	三级美术（书法、摄影）师	四级美术（书法、摄影）师	

序号	系列(专业)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助理)级	初(员)级职称	
21	文学创作人员	文学创作一级	文学创作二级	文学创作三级	文学创作四级		
22	工艺美术专业	正高级工艺美术师	高级工艺美术师	工艺美术师	助理工艺美术师	工艺美术员	
23	体育教练员	国家级教练	高级教练	教练	助理教练		
24	律 师	一级律师	二级律师	三级律师	四级律师	律师助理	
25	公 证	一级公证员	二级公证员	三级公证员	四级公证员	公证员助理	
26	船舶技术	驾驶	正高级船长	高级船长	船长大副	二副	三副
		轮机	正高级轮机长	高级轮机长	轮机长大管轮	二管轮	三管轮
		电机	正高级船舶电子员	高级电机员	通用电机员、一等电机员	二等电机员	
		报务	正高级报务员	高级报务员	通用报务员、一等报务员	二等报务员	限用报务员
	引 航	正高级引航员	高级引航员	一等引航员 二等引航员	三等引航员	助理引航员	
27	民用航空技术	驾驶	正高级飞行员	一级飞行员	二级飞行员	三级飞行员	四级飞行员
		领航	正高级领航员	一级领航员	二级领航员	三级领航员	四级领航员
		通信	正高级飞行通信员	一级飞行通信员	二级飞行通信员	三级飞行通信员	四级飞行通信员
		机械	正高级飞行机械员	一级飞行机械员	二级飞行机械员	三级飞行机械员	四级飞行机械员

十四、市各专业技术资格评委会办事机构一览表

序号	专业名称	评委会办事机构	联系电话	材料报送地址
1	统计(高级)	市统计局	85831080	海州区朝阳东路69号A楼416室
2	体育教练	市体育局	85817650	海州区苍梧36号振兴学生公寓3号楼538室
3	运动防护师			
4	会计(高级)	市财政局	85521543	海州区海连中路99号
5	审计(高级)	市审计局	85521108	海州区苍梧36号振兴学生公寓1号楼
6	律 师	市司法局	85310121	海州区苍梧路36号
7	司法鉴定			
8	公 证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85681119	海州区朝阳东路66号组织人事处
9	艺术			
10	图书资料			
11	文博			
12	群文			
13	广电工程			
14	播音			
15	出版			
16	新闻			
17	社科			
18	政工			
19	自然科学研究、实验技术	市科技局	85802969	海州区东沿河路17号515室
20	文学创作	市文联	85513845	海州区苍梧路36号3号楼516室
21	农业技术	市农业农村局	86090559	海州区朝阳中路14号南楼305室
22	水产工程			
23	农机工程			
24	畜牧兽医			
25	农业科学研究	市农科院	85835870	海州区开发区迎宾大道西首317室
26	档案	市档案馆	85802672	海州区朝阳东路72号
27	中职校教师	市教育局	85822163	海州区苍梧路23号市教育局教师工作处420室
28	中专校实验教师			

序号	专业名称	评委会 办事机构	联系电话	材料报送地址
29	中小学教师	市教育局	85822163	海州区苍梧路 23 号 市教育局教师工作处 420 室
30	幼儿园教师			
31	党校教师	市委党校	81088813	海州区学院路 8 号综合楼 315 组织人事处
32	乡土人才	市人社局	85819057	海州区花果山大道 19 号 308 室
33	技工院校教师		85685976	海州区花果山大道 19 号
34	人力资源（高级）		85685968	海州区花果山大道 19 号 1-228 室
35	卫生(高级)	市卫健委	85820163	海州区迎曙路 66 号 公共卫生中心 1906 室
36	建设工程	市住建局	81588062	海州区凤凰大道 1 号 港城新世界 3 号楼 526 室
37	地震工程			
38	水利工程	市水利局	80826075	海州区凌洲东路 9 号 市政务服务中心 618 室
39	交通工程	市交通运输局	85817241	海州区海连东路 15 号
40	数字经济（智能 交通）工程			
41	质量工程	市场监管局	85681502	海州区振华东路 18 号
42	药学（药品）		85681502	
43	知识产权（高级）		85681920	
44	石油化工工程 （含高级）	市工信局	85816207 85811227	海州区朝阳东路 69 号 行政中心 B 楼 410 室
45	冶金工程			
46	轻工工程			
47	数字经济（智能 制造）工程			
48	纺织工程			
49	工艺美术			
50	经济（高级）			
51	船舶与海洋工程			
52	电力工程			
53	数字经济工程 （电子信息、集 成电路、区块链、 工业互联网、人 工智能、大数据）			

序号	专业名称	评委会 办事机构	联系电话	材料报送地址
54	生态环境工程	市生态环境局	85521732	海州区海昌南路 78 号 市生态环境局 511 室
55	国土资源工程	市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	85521029	海州区朝阳中路 21 号
56	林业工程			
57	科学技术普及	市科协	85801463	海州区凌洲东路 9 号 市政务服务中心 6-416 室
58	数字经济（网络 安全）工程	市委网信办	85804245	海州区苍梧路 36-6 号 7 号楼 605 室
59	铁路工程	市铁路办	85803216	海州区东盐河路 17 号市总工会 7 楼
60	快递工程	市邮政管理局	85850115	海州区海昌北路 47 号 农委综合楼 6 楼
61	社会工作者 （高级）	市民政局	85573381	海州秦东门大街 398 号 1213 室
62	初级，中小学教 师中级，建设工 程中级	东海县人社局	87027386	东海县牛山街道晶都大道 劳动大厦 711 室
63	初级，中小学教 师中级，建设工 程中级	灌云县人社局	88161167	灌云县小鸭河路 288 号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05 室
64	初级，中小学教 师中级，建设工 程中级	灌南县人社局	83299226	灌南县集中办公区 8 号楼 735 室
65	初级，中小学教 师中级，建设工 程中级	赣榆区人社局	86223093	赣榆区政府大楼 441 室
66	初定	海州区人社局	85219327	海州区秦东门大街 28 号 区政府 449 室
67	初定	连云区人社局	81888083	连云区西墅路 1 号 区政府 B 区 102 室
68	初定	开发区人社局	85882177	花果山大道 601 号 新海连大厦东大厅 2 楼

序号	专业名称	评委会 办事机构	联系电话	材料报送地址
69	初定	徐圩新区人社局	82256003	徐圩新区徐圩大道6号 产业服务中心635室
70	初定	景区人社局	85851189	海州区学院路8号 山海国际酒店一楼社保大厅
71	初定	市人才服务中心	85807005	海州区花果山大道19-5号一楼跃层
72	高校教师 (实验师)、 高职校教师	面向本校 自主评审	具体咨询各学校(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连云港职业技术学院、连云港开发大学)。	
73	自主评审企业 (康缘药业、盛 虹石化、连云 港石化)	面向本企业 自主评审	具体咨询各单位人资部门	

**十五、未尽事宜，按照国家和我省现行职称政策执行。
工作过程中，如遇其他重大政策调整，按新政策执行。**